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18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4年1-12月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81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600万股。截至2012年5月4日，本公司实际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90,83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5.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49,484,276.5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36,540,595.4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4月25日到达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115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大型成套设备项目、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投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行投入的资金。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1538号审核，截至2012年5月17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38,257,832.87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元)	截至2012年5月17日止募集资 金预先投入金额(元)
1	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 大型成套设备项目	141,060,600.00	25,496,555.25

2	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	95,480,000.00	12,761,277.62
合计		236,540,600.00	38,257,832.87

2012年5月22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决定对先期投入“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大型成套设备项目”、“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中的自筹资金38,257,832.87元予以置换。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截至2012年5月23日，本公司已完成上述置换。

3、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236,540,595.49
累计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8,257,832.87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104,633,244.3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20,277.8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累计银行利息	6,859,957.09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	745,457.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累计银行手续费	2,270.25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623.25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6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8,767,308.1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中钢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为两个募集资金项目分别设立了专户，2012年5月21日，本公司与徽商银行马鞍山佳山路支行、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及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2年12月4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支行开设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0010154500000536，12月5日，公司将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专户余额75,020,646.19元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支行专户。2012年12月1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宏源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2年12月20日，公司注销了原开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的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账户利息7394.42元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支行专户。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在各家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共计人民币78,767,308.19元，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存款期限
徽商银行马鞍山佳山路支行	活存账户	1560801021000247807	3,216,934.6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马鞍山支行	活存账户	10010154500000536	5,550,373.50	
徽商银行马鞍山佳山路支行	定存账户	1560801021000294488	10,000,000.00	起息日：20131113 到期日：20140213 （到期续存）
徽商银行马鞍山佳山路支行	定存账户	1560801021000294088	10,000,000.00	起息日：20131113 到期日：20140213 （到期续存）
徽商银行马鞍山佳山路支行	定存账户	1560801021000294288	20,000,000.00	起息日：20131113 到期日：20140513 （到期续存）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马鞍山支行	定存账户	10010167010000347	10,000,000.00	起息日：20131210 到期日：20140310 （到期续存）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马鞍山支行	定存账户	10010167020000158	10,000,000.00	起息日：20131210 到期日：20140610 （到期续存）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马鞍山支行	定存账户	10010167020000166	10,000,000.00	起息日：20140609 到期日：20141209 （到期续存）
合计			78,767,308.1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大型成套设备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2,472,186.38元；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2,161,058.01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2、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年5月22日和2012年6月8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于2012年6月11日从徽商银行佳山路支行开立的1560801021000247807账号、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开立的553900020410888账号分别转出2,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12月3日，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以自有资金4,000.00万元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012年12月4日和2012年12月20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12年12月21日起到2013年6月20日止。本公司于2012年12月24日从徽商银行佳山路支行开立的1560801021000247807账号、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开立的10010154500000536账号分别转出2,000万元和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3年5月28日，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归还了上述两笔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6个月。

2013年5月29日和2013年6月1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3年6月18日起到2014年6月17日止。本公司于2013年6月19日从徽商银

行佳山路支行开立的1560801021000247807账号、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开立的10010154500000536账号分别转出2,000万元和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4年5月28日,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归还了上述两笔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014年6月3日和2014年6月19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4年6月20日起到2015年6月19日止。本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和23日从徽商银行佳山路支行开立的1560801021000247807账号、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开立的10010154500000536账号分别转出4,000万元和2,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地点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2014 年 1-12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名称：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654.0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2.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63.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大型成套设备项目	否	14,106.06	6,247.22	2,066.25	6,247.22	0	100%	2015.12.31	-	-	否
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	否	9,548.00	4,216.11	775.78	4,216.11	0	100%	2015.12.31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行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2年5月22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3,825.78万元。其中，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大型成套设备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2,549.66万元；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1,276.13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1538号专项审计报告，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年5月22日和2012年6月8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于2012年6月11日从徽商银行佳山路支行开立的1560801021000247807账号、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开立的553900020410888账号分别转出2,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12月3日，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以自有资金4,000.00万元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012年12月4日和2012年12月20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12年12月21日起到2013年6月20日止。本公司于2012年12月24日从徽商银行佳山路支行开立的1560801021000247807账号、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开立的10010154500000536账号分别转出2,000万元和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3年5月28日，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归还了上述两笔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6个月。 2013年5月29日和2013年6月1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3年6月18日起到2014年6月17日止。本公司于2013年6月19日从徽商银行佳山路支行开立的1560801021000247807账号、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开立的10010154500000536账号分别转出2,000万元和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4年5月28日，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归还了上述两笔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

	超过12个月。 2014年6月3日和2014年6月19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4年6月20日起到2015年6月19日止。本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至23日从徽商银行佳山路支行开立的1560801021000247807账号、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开立的10010154500000536账号分别转出4,000万元和2,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未完工，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未发生其他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